

证券代码：300597

证券简称：吉大通信

公告编号：2024-054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0月28日，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3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38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001人，其中合伙人160人，注册会计师971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15.89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8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50 亿元。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04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46.53 亿元，收费总额 2.41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5）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行政监管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0 次。4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7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9 人次。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春强先生

杨春强先生，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审计报告、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艳丽女士

李艳丽女士，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冯发明先生

冯发明先生，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4 年度审计费用。2023 年年报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陆拾捌万元整。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及市场价格水平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后续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4、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签字会计师相关信息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